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伊金霍洛旗那仁太能源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电投能源”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伊金霍洛旗那仁太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概述

伊金霍洛旗那仁太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旗公司”）为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能源”）全资子公司。结合公司法人压减工作要求，进一步压减公司法人户数，提升经营管理效率，董事会决定由电投能源吸收合并伊旗公司，并成立电投能源伊金霍洛旗分公司。

（一）基本情况

伊旗公司成立于2020年7月28日，注册资本11536万元，为电投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截至2026年4月30日，资产30449万元，负债16002万元，所有者权益14447万元。2025年实现利润309万元。在册员工1人，由后续成立的分公司承接。公司不存在未结诉讼事项。

（二）吸收合并方案

1.吸收合并伊旗公司并成立分公司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一是减少法人户数。电投能源吸收合并伊旗公司后，有利于进一步落实关于压减法人户数的工作要求，同时对后续工作也没有不利影响。

二是能够保证业务接续。伊金霍洛旗那仁太能源有限公司“子改分”后，母公司电投能源经营范围可满足新成立的分公司运营需要。

2.成立电投能源伊金霍洛旗分公司

通过在项目属地先行成立分公司，后注销原子公司的方式开展业务。

(1) 分公司名称：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伊金霍洛旗分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实际核定为准）

(2) 经营范围：风力、太阳能发电的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技术服务。（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实际核定为准）

(3) 经营场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巴日图塔村国家电投天骄绿能10万千瓦采煤沉陷区生态治理光伏发电示范项目综合楼。（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实际核定为准）

3.电投能源吸收合并伊旗公司

电投能源吸收合并伊旗公司，伊旗公司注销，伊旗公司资产、负债和人员等由电投能源承继。伊旗公司注销过程中，人员安置方案等重要事项履行必要的职工代表会议民主程序。

二、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